

##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龙互连”或“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3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62.5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3.21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04,556,25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55,857,121.96元。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542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截至2020

年 12 月 22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及投资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 35 万公里数据电缆扩产项目	20,503.57	20,503.57	17,017.96	0.00
年产 330 万条数据通信高速互连线缆组件项目	8,328.49	8,328.49	6,912.65	0.00
兆龙连接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950.56	6,950.56	5,768.96	0.00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5,886.14	0.00
<b>总计</b>	<b>42,782.62</b>	<b>42,782.62</b>	<b>35,585.71</b>	<b>0.00</b>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根据公司募集项目进度，公司将于使用期限到期前分次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且按此投入进度及金融机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 估算，预计一年内可为公司减少利息支出约 261 万元人民币。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而节省的利息支出则以实际情况为准。

#### （二）相关承诺

1、公司前 12 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未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使用闲置募集资

金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生产经营，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券等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资金，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募投项目投资顺利进行。

3、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的规定。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招商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3 日